

**《2014年證券及期貨及公司法例(無紙證券市場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

**因應2015年1月22日會議席上所作討論
而須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表**

因應法案委員會法律顧問提出的意見，法案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覆檢新訂的《印花稅條例》(第117章)第5AA(1)(b)條中文本的草擬方式，以期令普羅大眾更容易了解該項條文。該項條文是關於加蓋印花方法在甚麼情況下適用於香港證券的售賣或購買的成交單據。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5年1月28日